

# 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

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国务院办公厅政府信息与政务公开办公室关于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年度报告格式》（国办公开办函〔2021〕30号）有关要求，现公布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3 年政府信息公开年度报告。本报告中所列数据的统计期限自 2023 年 1 月 1 日起至 2023 年 12 月 31 日止。

### 一、总体情况

#### （一）政府信息主动公开概况

2023 年度，我局通过门户网站共发布各类行业信息及相  
关公示公告 534 条。其中通知公告 20 条，信息公开指南 1  
条，机构信息 2 条，财政资金 2 条，统计数据 4 条，违法处  
罚 26 条，征地信息 247 条，信息公开年报 1 条，收费事项 1  
条，规划批前公示 107 条，土地交易公告 26 条，土地供应  
计划 1 条，协议出让及划拨供地 78 条，地球日专栏 1 条，  
土地日专栏 1 条，双随机一公开 16 条。

我局自 2013 年起开始财政预决算(含“三公”经费预决算)  
和专项资金使用情况的公开工作，公开的时间节点、内容等  
方面均符合区财政局的统一部署和要求。

#### （二）政府信息依申请公开情况

2023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67件，其中自然人申请件62件、商业企业申请5件；信函申请40件，网络申请19件，现场申请8件。上年结转数量2件。

已办结66件，其中予以公开15件，部分公开27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12件，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5件，不动产登记等有特别规定的信息无法提供4件，过程信息无法提供1件，重复申请1件，其它1件。结转下年继续办理3件。

我局严格按照《中华人民共和国政府信息公开条例》及时合规答复，结合工作实际，力争达到答复形式和内容的准确、及时、权威。

### **(三) 政府信息管理情况**

2023年以来，在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信息中心和区政府政务服务和大数据管理局的指导下，我局结合工作实际，建立了政务公开（信息公开）审批制度，严格把关公开内容的合法性和准确性。依照法律法规和国家有关规定，需批准公开的信息严格遵循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审核、办公室复核、局领导审批的程序进行公开。同时，我局加强政府信息公开管理力度，确保区政府门户网站信息发布准确、及时、便民。

### **(四) 政府信息公开平台建设情况**

我局政务信息网上公开渠道为局门户网站（武汉市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http://dxh.gtghj.wuhan.gov.cn/>）已建设新闻动态、政府信息公开等6个一级栏目，以及单位职责、领导分工等23个二级栏目。自2008年建成运行以来，通过了全国政府网站普查、自然资源部、住建部及市局网站的考核，实现了门户网站国土规划政务信息的全要素公开。

### **(五) 监督保障情况**

我局高度重视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局领导多次部署推进有关工作。组织信息公开工作人员参加市自然资源和规划局召开的有关培训视频会议，认真学习相关政策和案例，结合理论与实际工作思考，提高工作水平。

我局结合中央及省市区相关工作要求，制定了《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工作实施办法》《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政府信息公开指南》（2023年版），进一步加大信息公开力度，深化信息公开内容，保障社会公众知情权，更好地发挥政府信息公开在依法治国中的作用，较好地完成了政府信息公开的各项工作。2023年未出现因政府信息公开不到位需要进行责任追究的情况。

## 二、主动公开政府信息情况

2023年度，我区制发行政规范性文件0件，我局制作并发布各类相关行业信息及相关公示公告534条，行政许可决定数量347条，行政处罚决定56条，行政事业性收费848.89万元。

第二十条第（一）项			
信息内容	本年制发件数	本年废止件数	现行有效件数
规章	0	0	0
行政规范性文件	0	0	0
第二十条第（五）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许可	347		
第二十条第（六）项			
信息内容	本年处理决定数量		
行政处罚	56		
行政强制	0		
第二十条第（八）项			
信息内容	本年收费金额（单位：万元）		
行政事业性收费	848.89		

## 三、收到和处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情况

2023年新受理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67件，其中自然人申请件62件、商业企业申请5件；信函申请40件，网络申请19件，现场申请8件。上年结转数量2件。

已办结66件，其中予以公开15件，部分公开27件，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无法提供12件，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5件，不动产登记等有特别规定的信息无法提供4件，过程信息无法提供1件，重复申请1件，其它1件。结转下年继续办理3件。

(本列数据的勾稽关系为：第一项加第二项之和，等于第三项加第四项之和)		申请人情况						总计	
		自然人	法人或其他组织						
			商业企业	科研机构	社会公益组织	法律服务机构	其他		
一、本年新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62	5	0	0	0	0	67	
二、上年结转政府信息公开申请数量		2	0	0	0	0	0	2	
三、本年度办理结果	(一) 予以公开	15	0	0	0	0	0	15	
	(二) 部分公开 (区分处理的, 只计这一情形, 不计其他情形)	27	0	0	0	0	0	27	
	(三) 不予公开	1.属于国家秘密	0	0	0	0	0	0	0
		2.其他法律法规禁止公开	0	0	0	0	0	0	0
		3.危及“三安全一稳定”	0	0	0	0	0	0	0
		4.保护第三方合法权益	0	0	0	0	0	0	0
		5.属于三类内部事务信息	0	0	0	0	0	0	0
		6.属于四类过程性信息	1	0	0	0	0	0	1
		7.属于行政执法案卷	0	0	0	0	0	0	0
		8.属于行政查询事项	4	0	0	0	0	0	4
	(四) 无法提供	1.本机关不掌握相关政府信息	11	1	0	0	0	0	12
		2.没有现成信息需要另行制作	0	0	0	0	0	0	0
		3.补正后申请内容仍不明确	0	0	0	0	0	0	0
	(五) 不予处理	1.信访举报投诉类申请	0	0	0	0	0	0	0
		2.重复申请	1	0	0	0	0	0	1
		3.要求提供公开出版物	0	0	0	0	0	0	0
4.无正当理由大量反复申请		0	0	0	0	0	0	0	
5.要求行政机关确认或重新出具已获取信息		0	0	0	0	0	0	0	
(六) 其他处	1.申请人无正当理由逾期不补正、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	2	3	0	0	0	0	5	

理	信息公开申请							
	2.申请人逾期未按收费通知要求缴纳费用、行政机关不再处理其政府信息公开申请	0	0	0	0	0	0	0
	3.其他	1	0	0	0	0	0	1
(七) 总计		62	4	0	0	0	0	66
四、结转下年度继续办理		2	1	0	0	0	0	3

#### 四、政府信息公开行政复议、行政诉讼情况

2023年我局接收政府信息公开相关案件共计4件，其中行政诉讼2件，行政复议2件。尚未审结3件，其他结果（撤诉）1件。

行政复议					行政诉讼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未经复议直接起诉					复议后起诉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结果维持	结果纠正	其他结果	尚未审结	总计
0	0	1	1	2	0	0	0	2	2	0	0	0	0	0

#### 五、存在的主要问题及改进情况

##### （一）主动公开意识不够

我局政务信息主动公开的情况离“公开为常态，不公开为例外”的要求还有一定差距。

我局将加强政务公开意识，持续完善信息公开制度，落实目标责任制，及时上报更新信息，保证信息的完整性，不断提高信息公开的规范和质量。提高对信息公开工作重要认识，并在日常工作中自查和自纠，不断改进和完善信息公开工作，严格遵守有关工作要求。

##### （二）对依申请公开处理研判不够准确

在受理信息公开申请工作中，我局对政务信息公开类型研判的准确性还有待进一步提升。对已纳入主动公开的信息，未做好主动公开渠道的宣传，导致重复申请。

我局继续加强对信息公开条例和案例的学习，努力将司法观点与最高人民法院对齐。在我局政府信息公开答复办理过程中，依然把握政府信息公开的初衷及精髓，即“以公开为常态，以不公开为例外”，切实保障人民群众依法获取政府信息的权利，提高政府工作透明度，建设法治政府，充分发挥政府对人民群众生产、生活和经济社会活动的服务所用。

### **(三) 对复杂项目信息公开统筹不够**

在部分重大项目信息主动公开的过程中，引发民众关切。

我局积极应对，在事件过程中快速制定矛盾防范化解工作预案，千方百计解决矛盾，取得居民理解、满意；充分复盘，从业务视角主动作为，努力实现根源解题，维护社会和谐稳定。

## **六、其他需要报告的事项**

无

东西湖区自然资源和规划局  
2024年1月5日

